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负责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光电”、“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及要求，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完成了对联合光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 2019 年度定期现场培训工作，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内容及人员**

2019 年 12 月 13 日，联合光电持续督导人员杨兆曦通过现场授课的方式对联合光电进行 2019 年度定期培训，相关内容涉及《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文件，其中重点对公司回购股份的规定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进行了具体解读。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包括联合光电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二、培训成果**

安信证券的本次培训得到了联合光电的积极配合，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的学习。通过此次培训授课，联合光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对公司回购股份的规定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有了更为深入的认识，对于作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有助于联合光电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效果，现场反映较好。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潘祖祖

\_\_\_\_\_  
杨兆曦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6 日